

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 40 万吨/年  
轻汽油醚化装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 公众参与说明



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 目 录

1	概 述.....	1
2	首次信息公开情况.....	2
2.1	信息公开内容及时限.....	2
2.2	信息公开方法.....	2
3	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情况.....	5
3.1	信息公开内容及时限.....	5
3.2	信息公开方法.....	5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4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5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6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7
7	其 他.....	19

# 1 概述

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拟在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大亚湾石化工业区内新建 40 万吨/年轻汽油醚化装置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公用工程和辅助设施充分依托现有工程。

本项目的建设将促进我国车用汽油质量升级，促进当地社会经济进步。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当前国家石化行业发展方向，是我国车用汽油的质量升的重要一步，符合惠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对当地区域经济发展的带动作用非常显著，将极大地推进当地的工业化进程，对于促进企业及惠州市经济的持续发展、提高车用汽油的质量升级具有重要的社会意义和经济意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该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为此，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委托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开展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规定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 2.1-2016）相关要求，我公司在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过程中组织开展了公众参与调查工作。公众参与遵循公开、平等、广泛和便利的原则，广泛征求了受建设项目影响的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的代表意见，充分考虑了群众反映的意见、要求和愿望，为建设项目和环境保护决策提供了参考意见。公众参与过程的合法性、形式的有效性、调查对象的代表性、结果的真实性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 2 首次信息公开情况

### 2.1 信息公开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在确定委托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了第一次信息公开（2020年2月28日~2020年3月13日），公示包括项目名称、项目概要、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评价单位和联系方式、征求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等内容。第一次公示公开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规定。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见表 2-1。

表 2-1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类别	内容
公开形式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政府网站、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网站
公开时间	2020年2月28日~2020年3月13日
公开内容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二）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四）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信息公开后，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和环评单位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接受公众咨询，记录公众的意见、联系方式等，并按规定反馈意见的处理情况。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 2.2 信息公开方法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在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网站和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网站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首次信息公开，网络信息公开截图见图 2-1~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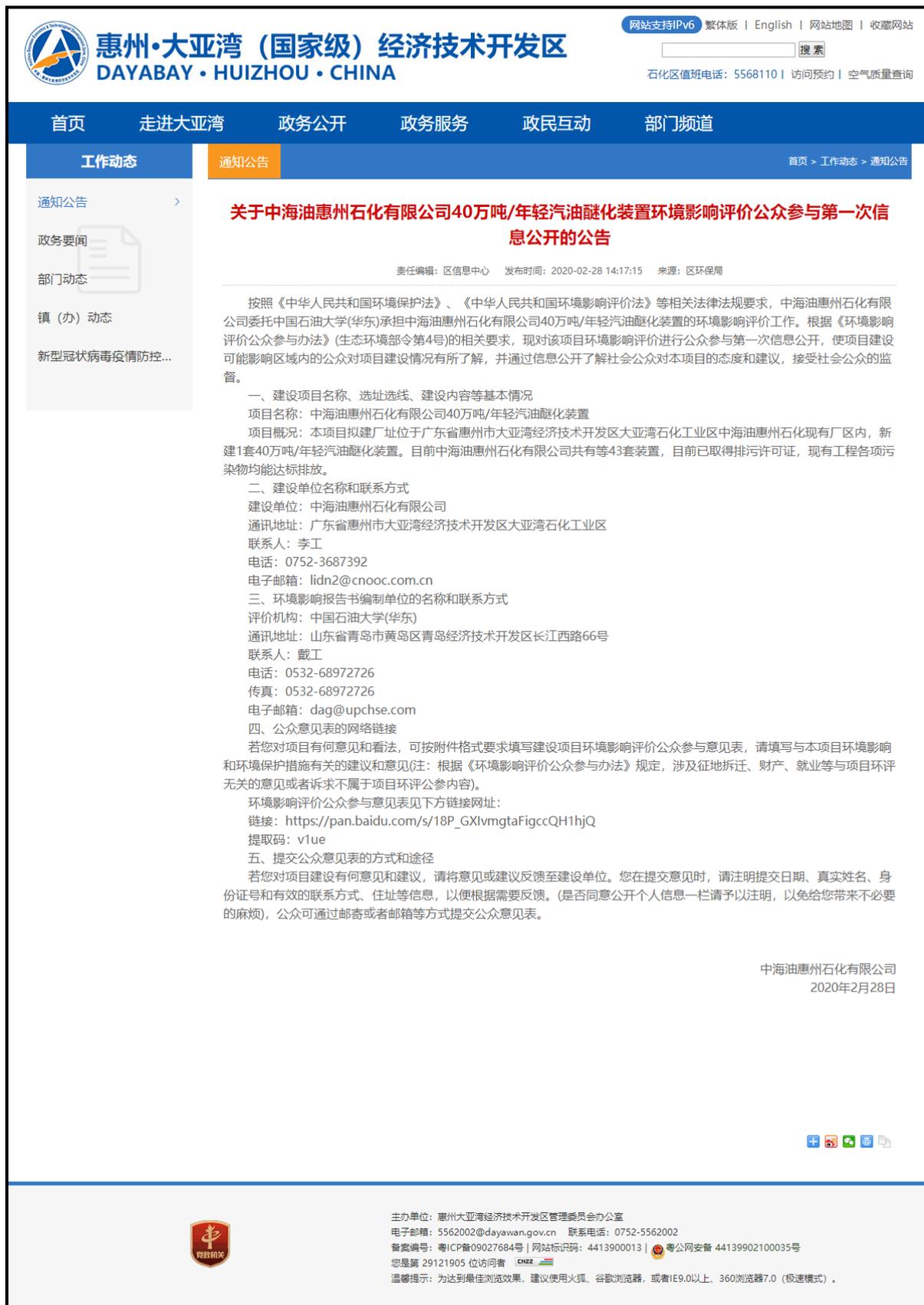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环评首次信息公开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网站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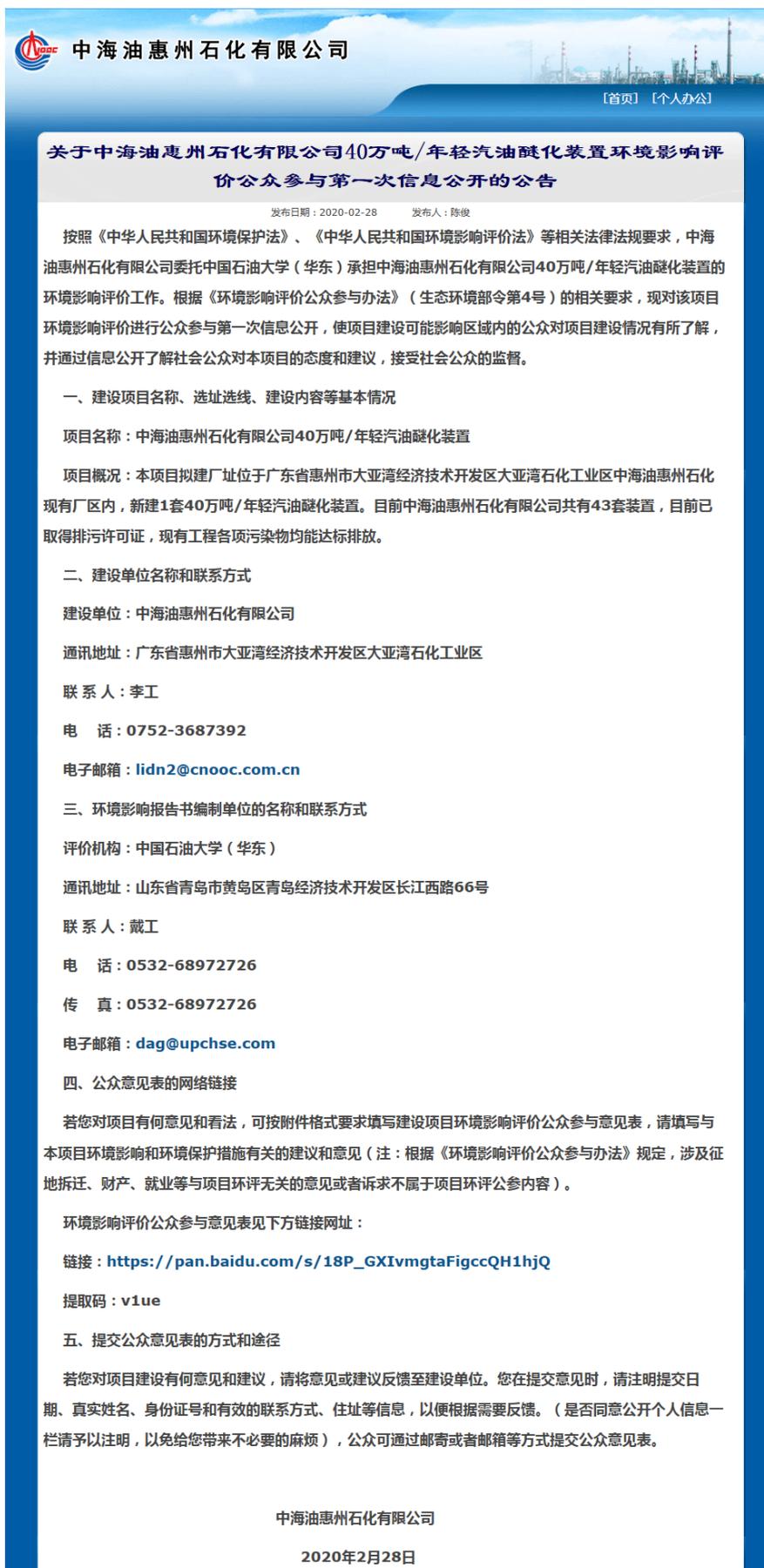


图 2-2 本项目环评首次信息公开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网站截图

### 3 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情况

#### 3.1 信息公开内容及时限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规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我公司公开了下列信息，征求与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包括：

- (1) 建设项目情况简介；
- (2)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3)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 (4)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的方式和途径；
- (5)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6)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7)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8)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信息公开后，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和环评单位通过电话、电子邮件和信函等形式，接受公众咨询，记录公众的意见、联系方式等，并按规定反馈意见的处理情况。

本次征求意见稿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0 年 4 月 1 日~2020 年 4 月 15 日，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 3.2 信息公开方法

##### 3.2.1 网络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规定，于 2020 年 4 月 1 日在今日惠州网和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网络信息公开。公开信息截图见图 3-1~图 3-2。





今日惠州网 > 惠州日报数字版首页 > 2020年04月01日 > 广告 > 正文

## 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新建40万吨/年轻汽油醚化装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示

2020年04月01日 惠州日报 广告

字号: T | T

<b>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b>
建设单位: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工
电话/传真:0752-3681229
电子邮箱:lidn2@cnoc.com.cn
<b>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b>
评价机构: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联系人:戴工
电话/传真:0532-68972726/68972726
电子邮箱:dai@upchse.com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委托中国石油大学(华东)承担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新建40万吨/年轻汽油醚化装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本项目选址位于大亚湾石化工业园区中海油惠州石化现有

图 3-1 征求意见公开今日惠州网网页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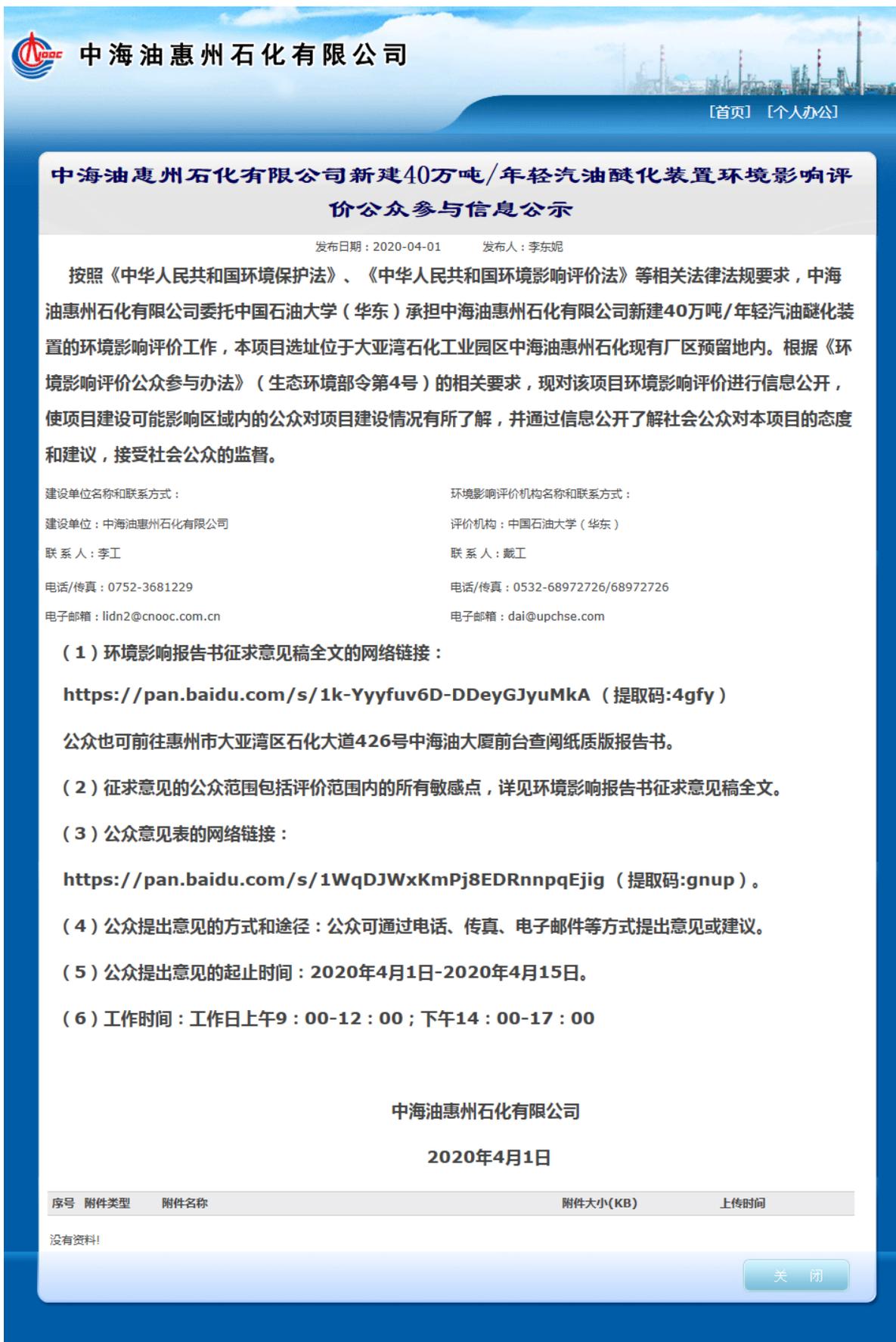


图 3-2 征求意见公开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网页截图

### 3.2.2 报纸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规定，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于 2020 年 4 月 1 日和 4 月 8 日在《惠州日报》上刊登神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开信息。报纸公开信息见图 3-3~图 3-4。



图 3-3 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 4 月 1 日惠州日报报纸截图



图 3-4 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 4 月 8 日惠州日报报纸截图

### 3.2.3 现场张贴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规定，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于 2020 年 4 月 1 日开始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持续时间不少于 10 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现场张贴结果见图 3-5~图 3-8。



图 3-5 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汕头现场张贴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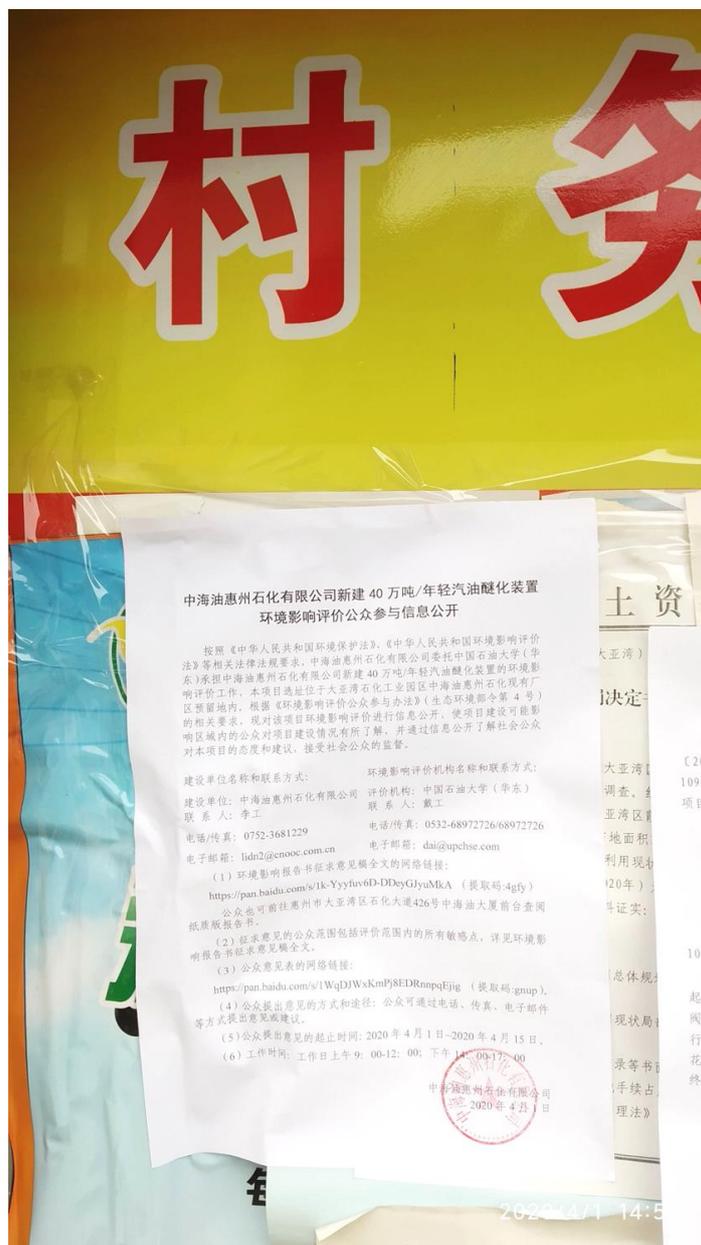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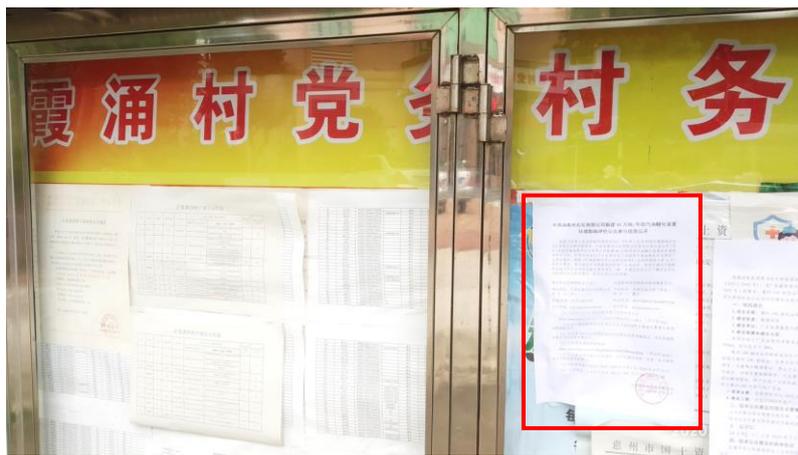


图 3-6 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霞涌现场张贴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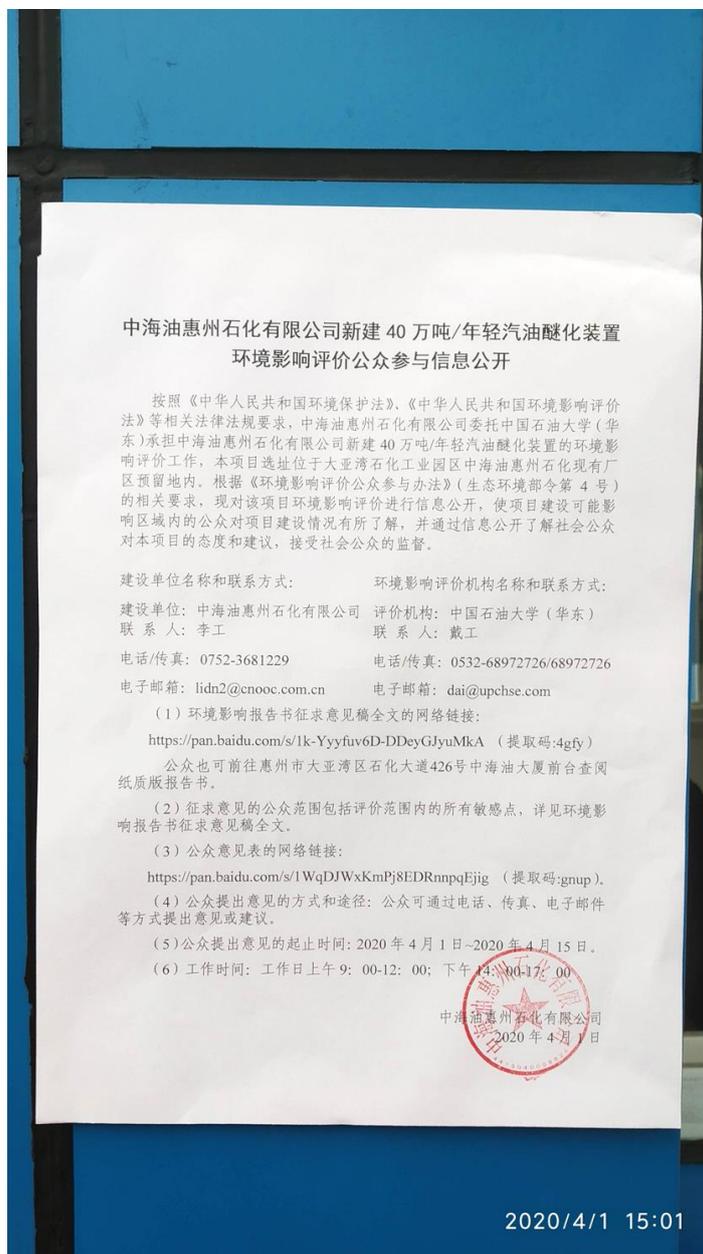


图 3-7 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石化区东门现场张贴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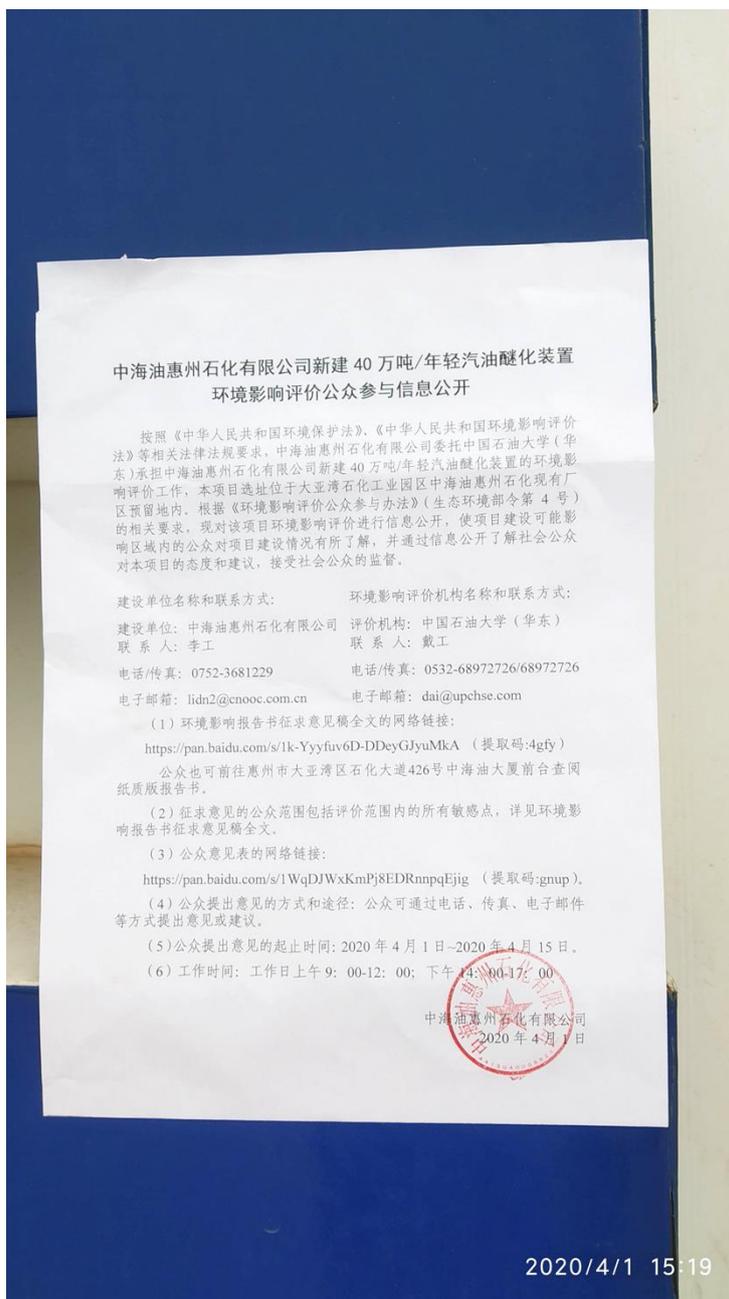


图 3-8 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石化区西门现场张贴照片

###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本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四条规定，“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下列方式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本项目在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对于本项目环境影响方面的质疑，因此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工作。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四条规定，“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本次公示为报批前公开。

建设单位于 2020 年 6 月 2 日在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网站和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拟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网络信息公开，公开信息截图见图 6-1~图 6-2。



图 6-1 全本公开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网页截图



- 通知公告**      **射线作业**      更多>>
- 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40万... Top (2020-06-02)
  - 关于集团公司EMASS系统启... New (2020-06-03)
  - 关于进一步明确近期疫情防控要求... (2020-05-27)
  - 关于征集2020年惠州石化优秀... (2020-05-26)
  - 关于中国海油司徽胸章佩戴的要求 (2020-05-29)
  - 惠州石化2020年6月份值班表... (2020-05-28)

**石化工作平台**

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

保密教育



[首页] [个人办公]

### 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40万吨年轻汽油醚化装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公开

发布日期：2020-06-02      发布人：谭科峰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委托中国石油大学（华东）承担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40万吨/年轻汽油醚化装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相关要求，现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说明向社会全本公开，如有任何意见请按以下联系方式反馈：

建设单位：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区石化大道426号惠州中海油大厦

联系人：李工

电 话：0752-3681229

电子邮箱：lidn2@cnooc.com.cn

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

2020年6月2日

序号	附件类型	附件名称	附件大小(KB)	上传时间
□		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40万吨年轻汽油醚化装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公众参与说明（公开版）.pdf	29 MB	2020/6/2 16:13

图 6-2 全本公开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网页截图

## 7 其他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保存在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可供环保部门和公众查阅。

联系人：李工

地址：惠州市大亚湾区石化大道 426 号中海油大厦

电话/传真：0572-3681229